关于开展“心理辅导规范化”系列培训—第三次培训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研室，市直各学校，各心理健康基地校： 为了进一步规范学校心理辅导室的工作，本学期将联合第九人民医院、郑州大学等单位及相关专家开展心理辅导规范化培训，现将第三次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市区学校专职专业心理教师，心理健康学科基地学校骨干，县（市）、区教研员。

二、培训时间

5月11日上午8:30—11:30。

三、培训地点

郑州市心理医院（郑州市第九人民医院内）。

四、培训方式

现场教学，讲授+实操

五、培训具体内容

主题：心理评估与访谈

六、专家介绍

赵山明：男，博士生导师，郑州大学教授，郑州大学应用心理研究所所长，河南省心理咨询师协会会长。

七、联系方式 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尚新华，联系电话：67882051 郑州市第九人民医院郑州市心理医院 李丽 ，联系电话：60666819 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

 二○一六年五月五日